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61310701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729加保竊盜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承保範圍	茲特約定： 一、本保險單承保之標的物因偷竊、搶奪、強盜所致之毀損或滅失，本公司亦賠償責任。但對被保險人之家屬、代理人或受僱人單獨或與他人共謀所致之損失，本公司仍不負賠償責任。 二、被保險人於知悉遭受偷竊、搶奪、強盜時，應立既報告治安機關，述明損失情況並取得報案證明。 三、本附加條款任何一次承保範圍內之損失，被保險人須先行負擔自負額新台幣 元整。 適用鍋爐保險、機械保險、電子設備綜合保險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